

# 铜川市王益区人民政府

类别：B

签发人：王蒙

铜王政函〔2019〕16号

## 对市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第84号提案的复函

李菊样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落实社区减负的建议的提案》（第84号）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国家民政部、中央组织部《关于进一步开展社区减负工作的通知》（民发〔2015〕36号）和陕西省委组织部、陕西省民政厅《关于进一步开展社区减负工作的通知》（陕民发〔2015〕81号）文件要求，按照“精简、规范、高效、便民”的原则，全面开展社区减负工作。市、区政府初步制定了社区居民委员会依法履行职责、组织机构、台账目录征求各镇办、社区意见。市委组织部、市民政局联合印发了《铜川市社区减负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明确社区工作职责及协助政府工作指导目录，按照社区工作事项清单，全面清理社区现有不合理服务项目，制定社区工作目录，实行社区工作准入制。同时，要求各镇办按照实施步骤指

导社区全面清理工作机构和牌子，明确社区职责和协助基层政府办理事项，健全相关管理制度，实现减负增效。王益区红旗街街道办事处办制定的《社区减负工作实施方案》也明确社区居委会的主要任务要依据《居民委员会组织法》相关规定执行，凡属街道办事处职责范围内的事项不得转嫁给社区居委会，不得以行政命令的方式向社区居委会委派任务，对确需委托社区协助办理的事项，实行准入审批制度，但要“权随责走、费随事转”提供必要的经费和工作条件。

王益区政府在提高社区工作人员待遇，加大社区班子成员的激励和保障力度方面，严格按照文件要求，落实“三委”成员待遇（报酬、失业、养老、生育、工伤、医疗保险、住房公积金），并建立社区“两委”成员补贴奖励和浮动机，鼓励“两委”成员参加社会工作者职称考试等。目前，市民政局拟定的《关于提高社区工作人员补贴待遇的请示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已征求各级各部门意见，待方案出台后王益区政府将严格落实。

铜川市王益区人民政府

2019年5月16日

（联系单位：铜川市王益区民政局 电话：0919-2188890）



(抄送：市政府督查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)

---